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LMPAY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通告所載之建議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載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每股發售股份0.05港元公開發售627,647,828股發售股份，股款須於接納時繳足。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使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通告之建議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負責點票之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7,647,828股。

於股東特別大會，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以及Starryland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劉先生、劉太太、許東昇先生及許東棋先生)須就建議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除(i)Starryland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劉先生、劉太太、許東昇先生及許東棋先生)以及彼等之聯繫人於合共157,858,20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袁先生於7,402,4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

* 僅供識別

裁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由獨立股東持有並賦予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建議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462,387,221股股份。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建議普通決議案。

董事會欣然公佈，建議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建議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a)公開發售；(b)授予董事授權以配發及發行發售股份；(c)包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d)不設立額外申請之安排；及(e)授予董事有關公開發售及包銷協議之授權	161,726,000 (100%)	0 (0%)

承董事會命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袁勝軍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袁勝軍先生、陳炳權先生及陳顯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燊先生、楊金潤先生及張志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almpaychina.com上。